

**关于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的鉴证报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会专字[2019]8138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会专字[2019]8138号

关于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景生物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热景生物公司为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热景生物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编制《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是热景生物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热景生物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专项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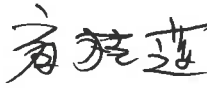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



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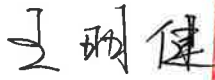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热景生物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热景生物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9年11月25日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将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 1615号《关于同意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555.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9.46元。截至2019年9月24日止，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555.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58,103,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62,574,071.6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5,528,928.36元，加上增值税进项税额3,541,928.60元，共计399,070,856.96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15,55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383,520,856.96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9]7401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招股说明书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	备案审批情况
1	年产1,200万人份体外诊断试剂、850台配套仪器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项	287,821,900.00	廊开经内资备[2019]19号

上述项目的投资总额为297,701,900.00元，本次募集资金287,821,900.00元将用于上述项目，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与项目需要的投资总额之间存在资金缺

口，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出项目需要的投资总额，超出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相关部门批准，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用募集资金投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19 年 9 月 24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5,314,041.18 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年产 1,200 万人份体外诊断试剂、850 台配套仪器生产基地及研发中心项目	287,821,900.00	5,314,041.18

四、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注册会计师出具鉴证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5日

